

4.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

4.1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河北科技工程职业技术大学（单位名称）的河北科技工程职业技术大学教学管理信息化建设采购项目（包 1 二次）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包 1：教学管理模块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青果软件集团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298 人，营业收入为 3491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1557 万元¹，属于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/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/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/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/人，营业收入为/万元，资产总额为/万元，属于/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青果软件集团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 年 09 月 17 日

¹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